

申命记

简介

“申命记是旧约一卷伟大的书卷。历代以来，它对家庭和个人信仰的影响，并不下于圣经任何一卷书。新约引述本书超过八十次，因而属于早期基督徒常引述四卷旧约书卷〔创世记、申命记、诗篇和以赛亚书〕之一。” ~谭普信

壹·在正典中的独特地位

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在旷野里被撒但试探四十昼夜。为了我们属灵的好处，福音书中详述其中三个试探。基督不但三次使用旧约的“圣灵的宝剑”，而且每次都使用相同的“刀锋”——申命记！似乎这是耶稣所喜爱的一卷书——而且也应该是我们所喜爱的书之一。申命记在许多地方被忽略，也许是因为那有点不合适的书名，是译自希腊文七十士译本。书名的意思“第二律法”，给我们一个错觉，以为它只是重述出埃及记至民数记的一些要点。神从来不会只为重复而重复——其中总有不同的重点或新的细节。这正是申命记，一卷值得细心研读、宝贵的圣经经卷。

贰·作者

整体上，摩西是申命记的作者，不过主

也可能感动一些编者，去详述、更新其中一些细节。记载摩西离世的最后一章，可能是摩西的预言，也可能由约书亚或另一个人加上去的。

自由派的评论理直气壮地说，申命记是一本在约西亚时代（约主前620年）发现的“律法书”。他们坚持说，那实际上是当时有人托摩西之名写成的一本“敬虔的伪著”，目的是把犹太人的敬拜集中在耶路撒冷的圣所。

实际上所谓“敬虔的伪著”并不存在。若那是伪著，就不是敬虔的；若那是敬虔的，就不是伪著了。

圣经也没有暗示列王纪下第二十二章的“律法书”并不是整套五经。约西亚的前任君王玛拿西和亚们，都是邪恶的君王。他们在耶和华的殿里进行偶像敬拜，而摩西的律法显然由一些敬神的人埋藏在这圣殿里。

重新发现神的话并顺从它，往往会带

来复兴和复原，如在复原派的改教运动里一样。

至于支持摩西是作者的简明辩证，可参看前文的摩西五经简介。

叁·写作日期

申命记主要在主前一四〇六年前写成，但一些同样有圣灵默示的资料，可能是在摩西死后才加上去，上文已提及了。

关于本书写作日期的详细讨论，可参看摩西五经简介。

肆·背景与主题

申命记是向那在旷野旅程中出生的新一代重新声明（不只是重复）神的律法。那时他们正准备进入应许地。为了享受神在应许地上赐给他们的祝福，他们必须认识并遵从

律法。

本书首先从属灵的角度解释以色列人自西乃开始的历史（一至三章）。本书的中心思想是，那些拒绝从历史学取教训的人，只会使历史重演。其中主要的部分是回顾神给祂子民立法的重要特征（四至二十六章）。其后是预览自以色列人进入应许地，至弥赛亚第二次降临期间，神向他们施恩，和管理他们的用意（二十七至三十三章）。本书以摩西之死和约书亚的继任来结束（三十四章）。

使徒保罗提醒我们说，申命记中有给我们的信息，也有给以色列人的信息。他在评论申命记二十五章4节时说，这书“全是为我们”而写成的（林前九10）。

申命记中满载劝告，这特色可以第五章1节的几个动词来总结：“你们要听……学习……谨守遵行。”

大纲

壹·摩西的第一次讲话——靠近应许地（一~四）

一·引言（一1~5）

二·从何烈至加低斯（一6~46）

三·从加低斯至希实本（二）

四·决定河东的分地（三）

五·劝民遵行耶和华的律例典章（四）

贰·摩西的第二次讲话——在应许地上的洁净

（五~二八）

一·重温西乃之约（五）

二·对违命的警告（六）

三·有关应付拜偶像之列国的指示（七）

四·从过去学习教训（八1~一一7）

五·遵守诫命的赏赐（一一8~32）

六·敬拜的条例（一二）

- 七·假先知和拜偶像者的惩罚（一三）
- 八·洁净与不洁净的食物（一四1~21）
- 九·什一奉献（一四22~29）
- 十·对待欠债者与奴隶的条例（一五）
- 十一·三个指定的节期（一六）
- 十二·审判官与君王（一七）
- 十三·祭司、利未人和先知（一八）
- 十四·有关刑事的律法（一九）
- 十五·有关战事的律法（二〇）
- 十六·各项律法（二一~二五）
 - 1. 为谋杀悬案赎罪（二一1~9）
 - 2. 战争中的女战俘（二一10~14）
 - 3. 长子的权利（二一15~17）
 - 4. 顽固与悖逆之子（二一18~21）
 - 5. 被悬挂之囚犯的尸首（二一22,23）
 - 6. 有关行事为人的九个条例（二二1~12）
 - 7. 禁止行淫（二二13~30）
 - 8. 不得归为会众的人（二三1~8）
 - 9. 营中的洁净（二三9~14）
 - 10. 有关社会与宗教的律例（二三15~25）
 - 11. 离婚与再婚（二四1~4）
 - 12. 各种社会法（二四5~二五4）
 - 13. 叔嫂之婚的条例（二五5~10）
 - 14. 三个特殊的条例（二五11~19）
- 十七·宗教仪式与确认约（二六）
 - 1. 献初熟土产的仪式（二六1~11）
 - 2. 第三年之什一奉献的仪式（二六12~15）
 - 3. 承认圣约（二六16~19）
- 十八·咒诅与祝福（二七~二八）
- 叁·摩西的第三次讲话——有关应许地之约（二九~三〇）
 - 一·在摩押所立的约（二九1~21）

- 二·破坏约的惩罚（二九22~29）
- 三·回归约的复兴（三〇）
- 肆·摩西最后的日子——死于应许地之外（三一~三四）
 - 一·摩西的继任人（三一）
 - 二·摩西之歌（三二）
 - 三·摩西的祝福（三三）
 - 四·摩西之死（三四）

注释

壹·摩西的第一次讲话——靠近应许地（一~四）

一·引言（一~5）

一1,2 申命记开始的时候，以色列民正安营在摩押的平原上，就是民数记二十二章1节记载他们已到达的地点。申命记一章1节说，他们的地点是在疏弗对面的亚拉巴（平原）。意思是从摩押平原延伸过来的旷野，向南伸展至红海那称为亚卡巴湾的地方。从何烈（西乃）经过西珥山至迦南地的门槛——加低斯巴尼亚，只须十一天的路程，但现在三十八年已过，以色列人才准备进入应许地！

一3~5 在以色列人出埃及第四十年，他们准备进入迦南地的时候，摩西作出他的讲话。那时亚摩利王西宏，和巴珊王噩，都已经被杀（民二一）。

二·从何烈至加低斯（一6~46）

我们从申命记一章6节至三章28节，得以重温自西乃山至摩押平原中间的一段时期。这段时期多半已在民数记中叙述过，所以这里只简单作一概述：神吩咐他们进去得着应许地（6~8节）；委派审判官处理民事诉讼（9~18节）；从西乃至加低斯巴尼亚的旅程（19~21节）；差遣探子及其后的违

玄武岩因其颜色而被称为铁……根据这里的记载，这石棺在撰写申命记的时候，可见于拉巴亚扪（今天的安曼）。²

三12~20 约但河东被征服的地分给了流便人、迦得人和玛拿西半支派的人（12~17节）。摩西吩咐他们的勇士都要带着兵器，在他们的弟兄前面过去，协助他们征服约但河西之地。其后他们可以返回自己为业之地，他们的妻子、孩子、牲畜，和他们所占据的各城那里去。

三21~29 摩西也吩咐约书亚要记得过往的胜利，并相信神为他带来将来的胜利（21,22节）。

但耶和华因摩西在处理以色列民的事上不听吩咐而向他发怒，不允许他过约但河那边去。然而，祂却让他在毗斯迦山顶上，从每一个方向观看应许之地（23~29节）。

五·劝民遵行耶和华的律例典（四）

本章介绍摩西对律法的重述。他在此特别提到敬拜唯一的真神，和论到转向敬拜偶像的惩罚。

四1~24 摩西吩咐以色列人在进入迦南地（1节）之后，要听从遵行耶和华神的律例典章。神所吩咐的话，他们不可加添，

命(22~46节)。除了约书亚和迦勒之外，从埃及出来的所有士兵，都不得进入应许地(34~38节)。

三·从加低斯至希实本(二)

二1~23 从加低斯巴尼亚至以东边境的旅程(1~7节)，避免与以东人冲突。从以东边境至撒烈溪的旅程(8~15节)，避免与摩押人冲突。耶和华吩咐以色列人不要与亚扪人争战，因为祂已经把此地赐给这些罗得的子孙为业(16~19节)。神已经除灭某些巨人(利乏音人)¹，即亚扪人称为散送冥的人，正如耶和华从前为……以扫子孙除灭何利人、亚卫人和迦斐托人一样(20~23节)。

二24~37 本章其后详述以色列人怎样猛烈地打败亚摩利人的希实本王西宏。第29节上指出，当以色列人绕过以东地的时候，以扫子孙以东人曾卖粮和水给以色列人。但根据民数记二十章14至22节的记载，以东王是完全不合作的。他坚决地拒绝协助以色列人，但似乎他的子民却曾卖粮和水给犹太人，纵然这点不能确定。第10至12节和20至23节两段经文，大概是由一个摩西以后的人补充。不过无论如何，这些经文同样是圣灵所默示的。

四·决定河东的分地(三)

三1~11 巴珊王噩有六十座城，这些城都有坚固的高墙，有门有闩，此外还有许多无城墙的乡村。耶和华我们的神也把这些敌人交在祂子民的手中。噩是一个利乏音人(巨人)，他巨大的铁床长九肘，宽四肘(约十三至十四英尺乘六英尺)。谭普信认为这床是他最后安寝的地方，而不是他常用的床：

他死后被葬于用玄武岩造成的巨大石棺(字义为床架，“安寝的地方”)，

也不可删减(2节)。他们在巴力毗珥拜偶像而被神惩罚的事，要作为永远的鉴戒(3,4节)。(这里提到神因他们拜偶像而发怒的事件，也许因为这是一件发生了不久的事，他们应记忆犹新。)遵从律法能使以色列被外邦人尊敬为大国(5~8节)。以色列人应从过往的经历，记得跟随耶和华所得的祝福(8节)。摩西特别叫他们要记得在西乃山(何烈山)所颁赐的十条诫(9~13节)。那时，他们看不见神的形状；就是说，虽然他们可能看见神的显现，但却不能看见一个确实的形象，用以复制偶像。神禁止他们雕刻任何偶像来代表神，或敬拜日月星这些天上的万象(14~19节)。摩西使以色列人记起，他们曾经从埃及被拯救出来，记起摩西因不听从神的话而受审判，以及神因他们拜偶像而发怒(20~24节)。“你只要谨慎、慈惠保守你的心灵，免得忘记……”(9节)；“你们要分外谨慎……惟恐你们败坏自己”(15,16节)；“你们要谨慎，免得忘记……”(23节)。摩西太清楚知道人心本性的倾向，因此他迫切地叮嘱以色列民要切记记住他的劝勉。

四25~40 这民日后若转向偶像，他们将被掳去(25~28节)。即使这样，他们若悔改而尽心归向耶和华，耶和华必叫他们复兴(29~31节)。没有别的国曾享受以色列人的权利，尤其是他们得拯救离开埃及时蒙神施行的神迹(32~38节)。因此，他们应顺服神，享受祂不断的祝福(39,40节)。可惜，以色列人因不顺服和不认真听从耶和华的警告，以致犹太人历史里出现全民被掳的悲惨事件。神的警告并不是空话。没有人，也没有国家，可以不顾这些警告而不受惩罚。

四41~43 摩西在约但河东——比悉、基列的拉末和哥兰——分定三座逃城(41~43节)。

四44~49 这里开始摩西在约但河东摩押平原上的第二次讲话。第48节是惟一把黑门山称为西云山的地方。³

贰·摩西的第二次讲话——在应许地上的洁净（五~二八）

一·重温西乃之约（五）

五1~6 本章回顾在西乃山（何烈山）颁赐十诫的事。第3节的“不是”应作“不只是”。神的约是与列祖立的，但也是与后代的以色列人立的。

五7~21 十诫：

1. 不可敬拜别的神（7节）。
2. 不可雕刻或敬拜偶像（8~10节）。这诫命并不是重复第一诫，因为人可以不使用偶像而敬拜神秘的存在体，或日月星辰。这样恨恶神的子孙，要象他们的祖先一样受惩罚（9节）。
3. 耶和华的名是不可妄称的（11节）。
4. 安息日要守为圣日（12~15节）。这里提出守安息日的原 因，跟出埃及记二十章8至11节所说的（神在创造后的安息）有所不同。犹太人要记得他们曾在埃及地为奴（15节）。这两个原因互相补足，而不是互相矛盾的。
5. 要孝敬父母（16节）。
6. 谋杀是不可的（17节）。
7. 奸淫是不可的（18节）。
8. 偷盗是不可的（19节）。
9. 作假见证陷害人是不可的（20节）。
10. 贪图别人的东西是不可的（21节）。

五22 谭普信评论这节经文说：

“此外并没有添别的话”这说法是罕见的，可能显示这些诫命是约的基本要求全面摘要，以致不需要加添别的律法。其它律法只是这些基本原则的解释和扩充。否则，这说法可能指在某一个场合里，耶和华明确地颁布这十个律法。其它律法必定在其它场合颁布，因为以色列人中从神而来的律法也有不少。⁴

五23~33 律法颁布后，以色列民因神的显现而惧怕，担心自己的性命难保。他们派摩西作代表与耶和华说话，向祂保证他们必听从遵行神一切的话。（他们鲁莽说出这诺言时，并不了解到自己是有罪和无能的。）后来，其它的律法和典章都是以摩西为中介人来传达。似乎这十诫或十句话，是神在西乃山亲口向全体以色列人说的（30,31节）。

耶和华在第28节所嘉奖的，并不是他们答应遵守律法，而是他们所表达的敬畏（比较一八16~18）。神知道他们并非诚心实意遵守祂的诫命。祂希望他们能遵守，好叫祂可以丰丰富富地祝福他们（28~33节）。

二·对违命的警告（六）

六1~9 神希望以色列人进入应许地的时候，是在一个恰当的道德状况之下。为了享受神所赐的应许地，他们必须是一群顺从神的民。因此，摩西为了配合他们在迦南地上的生活，给予他们实际的指示（1,2节）。以色列人要见证神是独一的真神（3,4节）。他们要给祂最大的爱，并遵守祂的话（5,6节）。他们要恳切地把耶和华的诫命教导儿女，在他们生活的每一方面加以引导。

许多基督徒父母以这段经文为命令，认为神指令他们不但在信仰上教导儿女，还要在其它所谓俗世的课题上教导他们，而不送他们到人本主义的学校去。

在基督的日子，犹太人实在地把律法

的经文系在手上和戴在额上（8节）。但毫无疑问，耶和華所要求的，是他们的行动（手）和意愿（额）应受律法的控制。

第4至9节被称为示马（Shema，希伯来文的意思是“听”），敬虔的犹太人每天要背诵这段经文和第十一章13至21节，以及民数记十五章37至41节，视之为教义纲领。

在新约更丰富之启示的亮光下，第4节里的希伯来字“一”有着重要的意义。这“一”所代表的不是绝对的单一，而是复合的个体，因而与本节所使用的两个神的名字一致。耶和華（主）强调祂的单一性。以罗欣（神——复数）强调祂的三个位格。这种三而一的神秘结合，在整本圣经的第一节已经出现了。那里“以罗欣”所使用的是一个单数动词（创造），而在创世记一章26节，复数的代名词“我们的”与单数的名词“形象”和“样式”并用。（读经会出版《每日灵粮》）

六10~15 以色列民进入了应许地，享受到当地的丰富之后，他们面对一个危险，就是忘记那颁赐律法的独一真神，或随从别神。遵守律法不但是讨耶和華的喜悦，更是向祂表达爱的途径。合乎圣经的爱并不是感情用事，而是经过计算后愿意遵照神启示的旨意去行。爱不是可供的选择，而是幸福、安宁生活的必需。神的子民若不顺服神，破坏祂的约，神忌邪的心（为了祂自己的荣耀而热心）会把他们除灭。

六16 在马太福音四章7节和路加福音四章12节，当引诱人者叫耶稣从殿顶跳下去的时候，主耶稣引述了本节经文。以色列民在玛撒没有足够食水，便怀疑耶和華是否真的与他们同在（出一七）。怀疑神的关怀和慈爱，就是试探神。

六17~25 顺服能使以色列得胜仇敌（17~19节）。以色列人必须把神带领他们离开埃及，和为了他们的益处与福气而赐

下律法的事情，告诉以后的世代（20~25节）。试把第25节与罗马书三章21至22节作一比较。律法说：“我们若……谨守遵行”；恩典说：“加给一切相信的人”。今天信徒穿上了公义的袍子，就是神的公义（林后五21），是律法的基础；这是根据信心，不是根据行为的（罗四5）。

三·有关应付拜偶像之列国的指示 (七)

七1~5 摩西强烈警告以色列民不要与当时住在迦南的、拜偶像的异教国家混合。为了惩罚这七国的民——赫人、革迦撒人、亚摩利人、迦南人、比利洗人、希未人和耶布斯人——因他们难以言尽的罪，并为保守以色列人免受污染，神下令他们把这些外邦人灭绝净尽，把他们一切拜偶像的东西尽数破坏。也许第3节预期犹太人不能遵守第2节的话，因为他们若毁灭了那地所有的居民，显然不会有通婚的威胁。

七6~11 神……拣选了以色列，特作自己的子民。祂不想他们象列国一样。祂并非为了他们人数多于别民而拣选他们（他们的人数在万民中是最少的）。神拣选他们，只因为爱他们，并且希望他们在凡事上听从祂。直到千代的意思就是直到永远。耶和華因迦南人的恶行而恨恶他们。祂爱以色列民，并不是他们有什么好，而只因为爱他们，又因要守祂向他们列祖所起的誓。谁能明白一位具有主权的神前来拣选人的恩典呢！

七12~26 神的子民若在应许地上向祂忠心，祂便祝福他们，使他们生养众多，有丰富的田产、数目众多的牛羊，有健康，并且得胜仇敌（12~16节）。他们若受试探而惧怕仇敌，就应记念神过去大能的拯救，尤其是得以离开埃及地的拯救（17~19节）。正如神过去曾为他们行大事，祂也要再次行

大事，打发黄蜂来毁灭他们的仇敌。黄蜂可作字面的解释，也可用以象征一队得胜敌人的军队（20~24节）。祂不会把以色列的敌人速速灭尽，恐怕野地的兽多起来害他们（22节）。（无人居住的地方是野兽繁殖的场所，都市可控制他们的数目。）士师记二章21至23节提出另一个不让他们马上得胜的原因。神使用余下的外邦人来试验以色列人。所有偶像都要全然毁灭，唯恐它们成为以色列人的引诱（25,26节）。以色列人最大的威胁并不是迦南人，而是他们的偶像，以及与这些偶像有关的严重的道德败坏。他们最需要准备的战役是属灵的，而不是实物的。

四·从过去学习教训（八1~一一7）

对于第八至九章，谭普信简洁地指出：

现在提到过去两个重要的教训。第一，在旷野期间——当以色列民不能帮助自己的时候——他们经历神的关怀，祂教导他们谦卑的功课，那是透过出于耶和华旨意的管教。那经历应能防止他们因自己在新地上稳定繁荣的成就而骄傲（八1~20）。第二，他们在接着之胜利中所享受的成功，都不应被视为神认可他们的义（九1~6）。事实上，在金牛犊的事件（九7~21）和许多别的事件上（九22~29），以色列已经证明自己的顽固和叛逆。⁵

八1~5 摩西再次力劝以色列民要顺服神，他以神出于爱和保守的关怀来刺激他们。耶和华曾容许试炼临到他们生活中，苦炼他们，试验他们，看他们是否顺服。但祂也从天上降下吗哪给他们吃，并供给他们衣服和鞋子；在四十年旷野飘流期间，他们的衣服没有穿破，脚也没有肿。

神知道子民的心里如何。祂在旷野试验以色列人，并不是要得知些什么（2节），而是向子民显明他们自己叛逆的本质，以致

他们更清楚明白祂的怜悯和恩典。他们透过旷野飘流去学习的另一个功课是，敬畏耶和华。

八6~20 摩西的劝告不但基于神已经成就的事，还基于祂将要作的事（6,7节）。他详细地描述迦南美地的祝福（7~9节）。衣食丰足，人就变得善忘，而善忘就引致不顺服，因此以色列民要小心留意这些危险（10~20节）。神的信实，要求以色列的忠心作回复。神遵守祂向以色列人列祖所立的约（18节）；百姓也必须信守他们应许神的话（出一九8）。百姓若忘记神为他们所行的大能作为，而把富有的生活归功于自己的能力，耶和华便会毁灭他们，象毁灭迦南地的外邦列国一样。

九1~3 本章一开始便描述以色列即将要在战场上面对的国民。以色列不应象四十年前一样害怕，因为神必为他们而争战。

“（神）要灭绝他们……你就要照耶和华所说的赶出他们，使他们速速灭亡。”留意作主的神与代行的人互相补足的工作。为了取得应许地，这两方面的工作都是重要的。

九4~7 神打败了应许地上的迦南人之后，以色列人不应自夸。圣经三次警告以色列人不要把成功归因于他们自己的义（4~6节）。神把这地赐给以色列人，是因为当时应许地上居民的恶（4节），并因为神要坚定祂向亚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所应许的话（5节），而不是因为他们任何的功劳。事实的真相是，他们本是硬着颈项的（不听话的）（6节），悖逆和令人生气的（7节）。

九8~23 摩西举出百姓在何烈山（西乃山）的行为作为例子（8~21节）。第22至23节提到他们在别的地方犯罪的事例：他备拉（民一一3）；玛撒（出一七7）；基博罗哈他瓦（民一一34）；加低斯巴尼亚（民一三31~33）。留意金牛犊怎样被毁坏以至于不能复原（21节）。

九24~29 在西乃山上，惟一拯救百姓免于耶和华之怒气的，是摩西的代求。他并不是根据百姓的义来作出恳求（进一步显示他们并不是义的），而是根据神的产业：

“你的百姓……你的产业”（26节）；神的应许：“求你记念你的仆人亚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”（27节）；神的能力（神的能力被埃及人嘲笑）：“免得你领我们出来的那地之人说：‘耶和华因为不能……’”（28节）。

第十章1节接着第九章29节的讲论，复述西乃山的事件。圣经不一定按着年分记载：事件的次序，往往有一个比编年次序更重要的属灵或道德条理。更合适的分章点⁶似乎是第11节，因为首十一节讲述西乃山的事件（主题在一〇8继续），而第12节及其后经文，是基于神的慈悲怜悯来劝勉百姓顺服神。

一〇1~5 本段记载第二次颁赐律法，并把两块石版放在约柜内。第3节不表示摩西亲手造了约柜，而是他吩咐人把约柜造好。一个人吩咐人去作的事，往往被说成是由这人所作的。

一〇6~9 第6至7节似乎是一个突然的转变。事实上那是一个插段，记载一些日后发生的事件，正如英文圣经新英王钦定本所显示的。这里也给读者交待了亚伦的死。

（新英王钦定本把第6至9节加上括号，使读者较容易明白这段经文；中文圣经和合本也一样。）

摩西拉大概是何珥山所在的区域，因为亚伦死在何珥山（民二〇25~28）。摩西拉确实的位置，今天已经不得而知。也许这样提及亚伦的死，使摩西想到祭司的职分，因而他回头讲述利未被拣选为担任祭司职事的支派（8,9节）。第8节讲述祭司三方面的职责：（1）抬耶和华的约柜；（2）侍立在耶和华面前事奉他；（3）奉他的名祝福。向

这个即将进入迦南地的世代讲明祭司的职分是重要的。

一〇10,11 摩西再次向他们提到他第二次逗留在西乃山，四十昼夜为他们代求。神听了他的祷告，停止审判，并吩咐他们去得……所赐之地。

一〇12~22 耶和华对子民的期望，可用“敬畏……遵行……爱……事奉……遵守”这些要求概括起来（12,13节）。神的诫命都是为了叫他们得福（13下）。摩西鼓励他们因神的伟大（14节），因祂拣选以色列人作祂特别的子民（15节），祂的公义和公正（伸冤）（17~20节），以及祂过去对以色列人所施的恩典（21,22节），而顺从祂。一个把污秽除掉（受割礼）的心（16节），就是一个顺从神的心。

一一1~7 摩西再次回顾过往的以色列历史，从其中带出属灵的教训。在第2节，摩西特别向老一代的存留者说话：所谓老一代，就是有别于那些在旷野出生的百姓。出埃及时超过二十岁的士兵被拒绝不能进入迦南地（二14；书五6）。神拯救了祂的子民离开埃及，并带领他们经过旷野，但祂不能忍耐大坍、亚比兰的叛逆。神对拜偶像埃及人的审判，和祂对以色列内叛逆之人的严厉审判，应可引为鉴戒，使人不再愚昧而招致神的不悦。

五·遵守诫命的赏赐（一一8~32）

一一8~17 相反地，要使他们在应许地上的日子得以长久的方法，就是遵守……一切的诫命（8,9节）。第10至12节描述他们将可享受的地土，只要他们顺服。“用脚浇灌”的说法，可能指使用一些有踏板装置的工具来抽水，或指用脚来打开水闸。埃及本是贫瘠的荒地，只是借着灌溉才有丰富的田产，但应许地却蒙大自然之神特别的看顾

(11,12节)。大量的雨水和丰富的收割，是顺服神的赏赐（13~15节），然而，人若忘记神或拜偶像，就有干旱与荒芜随之而来。

——18~21 神的话语要作为家常的话题。他们要爱神的话并把它活出来。遵行神话语的赏赐是，他们的日子在应许的地上得以增多，并且如天覆地的日子那样多（21节）。

近代的犹太人把第18节下半作字义的解释，因而把装有部分经文的小袋戴在额上，并写在门框上（某些人至今仍有这做法）。但第19节上半暗示神的原意——把神的话系在手上，表示这双手不参与伪造的或无价值的手艺；把神的话戴在额上，在两眼中间，表示让神控制我们的眼光——我们眼所见的和心所贪恋的；把神的话写在门框上，表示家庭生活受着向神负责的约束，特别在照顾神交托给我们的年轻生命上。（读经会出版《每日灵粮》）

——22~25 那些行在耶和華道上的人，把信奉异教的迦南人赶出去，要得着他们脚掌所踏之地。第24节说出占领土地的规则。在应许中，一切土地都是属于他们的，但他们必须进去把地占为己有，正如我们必须去取得神的应许一样。第24节所展示的疆界，以色列人在历史上从来没有占取过。虽然所罗门的王国确实从大河（幼发拉底河）一直伸展至埃及的边境（王上四21），但以色列人实际上并没有占据那整片领土。那版图只是包括所有向所罗门进贡的国家，但他们却仍保持自己的政府。第24节和许多其它的经文，将在千禧年主耶稣基督作王的时候，得着完全的应验。

——26~32 因此，那将要是以色列的祝福或咒诅——在顺从的情况下是祝福，在叛逆的情况下是咒诅。迦南地的两座山代表了这真理——基利心山代表祝福，以巴路山代表咒诅。这两座位于示剑附近的山，中

间有一个细小的山谷。当众祭司宣告随着顺服而来的祝福，以色列一半的支派要站在基利心山上。当众祭司说出随着叛逆而来的咒诅，另外六个支派要站在以巴路山上。每一次百姓都要说“阿们！”至于这两座山的重要性，详细参看申命记二十七章11至26节。

摩利橡树大概是创世记三十五章1至4节所提及的那些橡树。在几个世纪之前，雅各曾在那里清除他家中的偶像。这里提到摩利橡树，也许不但有地理上的指引，同时也有属灵上的指引。

六·敬拜的条例（一二）

——1~3 神的子民进入应许地后，要把所有的偶像和祭坛拆毁，把所有进行假敬拜的各地方破坏。那些木偶（希伯来文是ashērim）是女性神祇的象征。柱像是巴力——男性神祇——的象征。

——4~14 神把一个地方分别出来作敬拜（事奉）之用，祭物和礼物都要带到那个地方去。那地方就是会幕首先立起之地（示罗——书一八1），以及后来圣殿建成之地（耶路撒冷）。百姓只能在这指定的地方敬拜神。基督徒的敬拜中心是一个人物——主耶稣基督，祂是不能见之神的有形彰显……神在旷野宽容了某些例外的做法，但那些行为不能在迦南地再行出来（8,9节）。

——15~28 在利未记十七章3至4节，神曾吩咐，当任何献祭的牲畜如牛、羊或山羊被宰杀之后，都必须带到会幕那里去。百姓即将在迦南地定居，律法也必须改变。从此以后，犹太人可以宰杀和食用那些通常用来献祭的家畜，正如他们吃羚羊和鹿（不用来献祭的洁净牲畜）一样。那些在礼仪上不洁净的和洁净的人，都获得许可去做。然而，这里一再警告他们不可吃血，因为血是

生命，而生命是属于神的。

一二29~32 摩西严肃地警告以色列人连调查异教徒拜偶像的做法也不可，恐怕他们受引诱，把这些邪恶的行为引入真神的敬拜（事奉）里。第31节指一些与敬拜摩洛和基抹有关的恐怖行为。在新约里，保罗告诉我们，拜偶像背后的推动力是属于魔鬼的（林前一〇20）。我们了解拜偶像的真正本质之后，可有因它的残酷与堕落而惊叹呢？申命记所论及的民，显明人心沉沦于这种黑暗，比寻求真神的光更快。以色列的第三位君王所罗门，确实在耶路撒冷为基抹和摩洛筑了一座坛（王上一一7），而耶路撒冷正是耶和华建立祂名之城。

七·假先知和拜偶像者的惩罚

（一三）

个人或团体若引诱神的子民去拜偶像，就要用石头打死，无论他是先知（1~5节）、近亲（6~11节）或一个社群（12~18节）。不可追随那鼓励百姓拜偶像的先知，纵使他所预言的一些神迹奇事确实应验了。这样的人是一个假先知，必须将他治死。即使是一个家里的成员怂恿家人去拜偶像，他也要被剪除。

第13节的匪类是卑鄙的人，或“无益之子”（希伯来文是**beliyya'al**）。这等勾引本城的居民远离神去拜偶像的人，要与那城里的居民一同被杀，而那城也要被烧尽。

神要对待拜偶像之以色列人的城，象祂对待迦南人的城一样——就是全然的毁灭。神是不瞻徇情面的：祂必严厉地对付罪，纵使在祂所拣选的子民中间也一样。但祂对付以色列人的动机却有所不同。在牵涉犹太人城市的情况下，祂的动机是严父式的管教，期望整个城能够归正。

八·洁净与不洁净的食物（一四1~21）

一四1,2 这两节经文禁止为哀悼死人而进行损伤外貌的拜偶像行为。犹太人比外邦人较重视身体，因为身体是神所创造的。

一四3~21上 这段经文温习洁净与不洁净之食物的话题，包括牲畜（4~8节）、鱼类（9,10节）、有翅膀的爬虫（19节）和鸟类（11~18,20节）。（至于第19节的例外情况，参看利一一21,22。）利未记第十一章也有一个类似的单子。两个单子在细节上并不完全相同，也不打算要一致。有些牲畜被看为不洁净的，是出于卫生的考虑，而有些却由于被用作偶像崇拜，或由于被异教徒所敬拜。

新约中有关食物的原则，可见于马福音七章15节，罗马书十四章14节和提摩太前书四章3节下至5节。外邦人可以吃自死之动物的肉，犹太人却不可以（21节上）。犹太人若吃了，便违反申命记十二章23节的规定，因为自死动物的血并未从它身上除去。

一四21下 不可把山羊与母羊的奶同煮（21节下）。（这似乎是迦南人的习惯。摩西五经里曾三次提出这禁令。）从自然的角度看，这规定是防止百姓中毒，因为与奶同煮的肉变质后往往是有毒的。此外，有证据证明奶与肉同吃，其中的钙质价值就抵消。从这禁令产生犹太拉比更细节的规定，就是肉与奶制品要用不同的碟子来盛载。

九·什一奉献（一四22~29）

一四22~27 第22至29节谈及什一奉献的题目。有些解经家认为这部分所提到的并不是第一个十分之一（利二七30~33），因为第一个什一只属于神，要归给利未人，而以色列人不可以吃用。这里可能是说第二个十分之一奉献，称为节期的什一奉献，奉献者自己可吃其中的一部分。一般来说，这些

第二个什一奉献要带往神指定为敬拜中心的地方。然而，奉献者的住所若与神所选择要立为他名的地方相距太远，不能把奉献之物带到那里去，他就可以把礼物换成银子，把银子拿到神的圣所，在那里买食物与酒，在耶和華面前享用。我们从第26节留意到，圣经并没有教人滴酒不沾。但圣经却教人要适度而行、有自制、不上瘾，和禁戒任何导致伤害别人的事。清酒和浓酒的分别是，清酒是用葡萄酿造的，浓酒是用五谷、水果或蜂蜜酿造的。连续两年，奉献者都要带着什一奉献，或与礼物相等的银子上圣所去。

一四28,29 到了第三年，他要用这十分之一来供应城中的利未人、寄居者和孤儿寡妇。我们再次看见，就耶和華来说，照顾困苦穷乏的人，是优先要做的事。“怜悯贫穷的，就是借给耶和華；他的善行，耶和華必偿还。”（箴一九17）

十·对待欠债者与奴隶的条例

（一五）

一五1~3 每逢七年末一年，所有在以色列人之间的债项都要取消。这第七年大概就是安息年。犹太人不需要取消别人欠他们的债；这律法只用于在犹太人中间的债项。马太亨利评论说：

每逢第七年是一个释放之年，土地要停止耕种，仆人毋须再受劳役；而在其它的慈惠行动当中，这项是关乎那些借了钱而不能偿还的人，他们的债项在这一年得着豁免；纵使他们后来有能力，又因着良心的缘故要还债，但债权人却自此以后都不能循律法途径向他们追讨。⁷

“七”在圣经里是一个完全或满足的数字。在时候满足，神差遣祂的儿子，并透过祂宣告罪得赦免——并非只适用于犹太人，却是为所有人而设的“豁免年”（3节）。

一五4~6 第4节似乎跟第11节有矛盾。第4节暗示有一个时候，地上再没有穷人，而第11节说地上的穷人永不断绝。在这一点上，布连格的解释是有帮助的。他认为第4节的意思是“你们中间再没有穷人”⁸。换句话说，每逢第七年，他们应豁免弟兄的债，以致没有人会继续贫穷。债权人不会受损，因为神会丰富地赐福与他。第11节的意思是，地上常有穷人，部分原因是由于惩罚，而部分是为了教导人要同情别人，要与人分享。

一五7~11 虽然所有债项在第七年都要豁免，但却不应导致以色列人在豁免年临近时，拒绝向弟兄中的穷乏人借贷。第9节所说的恶念，就是拒绝借贷。就此，犹太人在历史上一直以关怀照顾属自己的人而知名，这也是理所当然的。保罗在哥林多后书九章7节所说的，跟摩西在第10节所说的一样，保罗说：“捐得乐意的人，是神所喜爱的。”这节不单是一个命令，也是一个应许，因为神不欠任何人的债。“好施舍的，必得丰裕；滋润人的，必得滋润。”（箴一一25）

一五12~15 希伯来人的奴隶在第七年也要得着释放（12~18节）。但主人在任他出去之前，必先要大方地供给他的所需。神带领子民离开埃及为奴之地前，也曾给他们丰富的供应（出一二35,36），因此，一个被释放的奴隶，不应空手而去。耶和華的心愿是祂的子民能学习祂的榜样：我们或可把圣经的金律改写作：“要善待你的弟兄，正如耶和華善待你。”

一五16~18 另一方面，那奴隶可以放弃自由而选择成为一个“永远爱的奴仆”。他要将耳朵靠在主人屋子的门上，拿锥子把它刺透，以表示这个决定。一个长远之奴仆的价值，是雇工的两倍。

一五19~23 从第19节开始，一直到第

十六章17节，我们可以看见在称为耶和華名下的地上举行之某些礼仪的条例。这些礼仪是：

1. 把头生的牲畜分别为圣归耶和華（一五19~23）。
2. 逾越节和无酵节（一六18）。
3. 七七节或五旬节（一六9~12）。
4. 住棚节（一六13~17）。

头生的洁净动物要献给耶和華。百姓可以吃他们的分，但不可带血而吃。这些牲畜必须没有污点或残疾——总要把最好的献给神。

十一·三个指定的节期（一六）

一六1~8 本章回顾以色列人每年要往中心圣所守的三个节期。至于这些节期的目的，慕迪写道：

（一般来说）圣节期的设立是为了以下的目的和用途：

1. 将神的子民与其它列国分别出来。
2. 使他们不断记念已经享受到的恩惠。
3. 预表和象征基督要进一步给予他们的益处。
4. 在神圣的敬拜中把神的子民结合起来。
5. 保持神所指定之神圣敬拜的纯正。⁹

逾越节与无酵节有密切的关系。第1、2和5至7节描述逾越节；第3、4和8节描述无酵节。这两个节期的目的是叫神的子民记念神为他们成就的救赎工作。新约信徒所守的主餐，是每周一次的记念筵席，记念基督为我们作了逾越节的牺牲。无酵节说明蒙救赎之人应活出来的那种生活——充满赞美，“照耶和華你神所赐的福分”（17节），没有怨恨和邪恶（林前五8）。

这里的逾越节详情，在好几方面跟出

埃及记第十二和十三章所述的有所不同。例如，两段经文在可以献祭的祭物和地方上，都有不同的指示。

一六9~12 七七节（五旬节）从收割初熟的小麦开始，并且是恩赐圣灵的象征。我们不要把七七节与初熟节（收割大麦）混淆；初熟节是在无酵节的第二天举行。正如哥林多后书第八至九章所说，献甘心祭，要按着神给个人努力工作之祝福来献，在这情况下，要献上的是他的农作物。

一六13~15 住棚节是在收割季节结束的时候举行，这节期也展望以色列人在基督的统治下，于应许地上重聚的日子。

一六16,17 以色列的男丁一年三次要在耶和華面前朝见祂，并按个人的能力奉献礼物。慕迪指出他们必须出席那三个节期的属灵意义：

逾越节、五旬节和住棚节预表圆满的救赎，是借着：

1. 耶稣在十字架上受难：受苦。
2. 圣灵的降临：恩典。
3. 将要来临之君王最后的得胜：荣耀。¹⁰

一六18~20 审判官必须诚实、公义和公正。他们不应接受贿赂，因为贿赂能使他失去公平审判的能力。

一六21,22 木偶（希伯来文是'ashērāh）是一个用树木作成的柱像，代表异教的女神。耶和華的坛最终放在耶路撒冷的圣殿里，那里难以种树，但可以树立一个偶像的象征，而后来确实出现了（王下二三6）。

十二·审判官与君王（一七）

一七1 用来献祭的牲畜必须没有残疾。它们象征无罪、无玷污的神的羔羊。

一七2~7 有人若被怀疑拜偶像，就必须接受审讯。审讯中要有两三个人的口作见

证。他若被认定有罪，便要用石头打死。

一七8~13 若产生了法律上的问题，城里的长老难以应付，便要交由审判官处理。比较第十七章9节与12节和第十九章17节，那里似乎有一组祭司和一组审判官聆听这些难断的案件。两组人的领袖分别是大祭司和主审判官；第12节所使用的定冠词暗示这一点。法庭设立在神圣所的地方。法庭的裁决是最后的，那就是以色列的最高法院。被告若不听从那祭司，或不听从那审判官，他就必被治死（12,13节）。

一七14~20 神预言百姓在大约四百年之后，要求立王治理他们，并说明这样一位君王的资格，如下：（1）他必须是神所拣选的人（15节）。（2）他必须是一个以色列人——从你弟兄中立一人（15节）。

（3）他不可为自己加添马匹——意思是，倚靠这等自然的工具来得胜仇敌（16节）。他必须倚靠耶和華。（4）他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，以为那里的马匹可以拯救他们（16节）。（5）他不可多立妃嫔（17节）。这禁令不但防止一夫多妻制，还预防王的妻子引诱他拜偶像，并禁止任何为政治联盟而设立的婚姻（17节）。（6）他不可为自己多积金银，因为财富必引诱他不去倚靠耶和華（17节）。（7）他必须抄录、诵读和遵守耶和華的律法，唯恐变得骄傲，任意而行（18~20节）。王若能不断花时间在律法上，就必能成为百姓的榜样。（8）他不应向弟兄心高气傲（20节）。

在以色列的黄金时代作王的所罗门，几乎违反了这里每一条禁令——导致他自己的灭亡，和国家的衰败（王上一〇14~一一10）。

十三·祭司、利未人和先知（一八）

一八1~8 我们再次看见神对祭司和利未人的照顾。由于他们没有得着土地作支派的产业，所以生活必须由百姓来支持。他

们从祭物中所分得的是前腿、两腮（下颚骨）、脾胃，和初收的五谷、新酒和油，并初剪的羊毛。第6至8节描述一个利未人卖了他的家业，迁到神立为祂名的地方去事奉祂。他要与其它利未人同分祭物，而这是在他卖祖父产业所得的以外。（利未人可以拥有产业，纵然他们不能承受支派的产业。）

一八9~14 以色列人不能与任何声称跟灵界有沟通的人有接触。这里列出八种跟灵界沟通的途径。这些被称为神所憎恶的事，包括：占卜的（女巫或术士），观兆的（预言者；假先知），用法术的（看掌、算命、占星的人），行邪术的（巫医），用魔术的（男巫），交鬼的（灵媒），行巫术的（降灵会的领袖），过阴的（巫师）。其中有些“职业”是重叠的。

可悲的是，这个已经有接近三千四百年的禁令，在现今“文明”的时代，竟然也象很久以前那样有需要。博施写道：

撒但崇拜、魔鬼和神秘宗教，是黑暗、罪恶的事实，而不是恶作剧。我们接近这世代之结束的一个表征是，世人普遍对巫术、占星和其它形式的神秘宗教感兴趣。……千万人每天去查看他们的星座运程，出席降灵会，或尝试与已死的亲人沟通。他们对撒但崇拜和鬼魔也有很大的兴趣。圣经一再警告人不要行这样的事（利一九31；二〇27；代下三三6；耶一〇2；加五19,20）。

圣经的警告是多么的迫切又合乎现代的环境！我们千万不要玩一些可能成为死亡之物的游戏。¹¹

谈到这些被禁止的“沟通”时，作完全人（13节）的意思是只聆听神的声音。

一八15~19 跟神秘宗教的邪恶有强烈对比的是，第15节说出有关基督——真正的神的先知（徒三22,23）——的美丽预言。留意第15、18和19节的描述：（1）一位先知——一个说出神话语的人；（2）从

你们中间——实实在在是人类：（3）从你们弟兄中间——是一个以色列人；（4）象我——象摩西一样是神所兴起的；（5）我要将当说的话传给他——充满神的灵感；（6）他要将我一切所吩咐的都传给他们——充满神的启示；（7）所有人都有责任听祂和遵从祂。

本段也指出这位先知充当神与人中间的调停者。百姓在西乃山极度受惊，以致他们祈求神不要再直接与他们说话，他们不要再看见那火，因为恐怕他们会死。为了回答那个要求，神应许差派基督来作调停者或中保。我们从福音书清楚可见，本段给予犹太人可期待之弥赛亚的盼望（约六14；七40）。

一八20~22 假先知可从各种不同的途径看出来。经文先前曾说，先知若带领百姓离开真神的敬拜，他就是假先知（一三1~5）。另一种查究的方法是：那先知所说的预言若不能应验，他便应被治死，人不必害怕他所宣告的任何咒诅。

十四·有关刑事的律法（一九）

一九1~10 三座逃城已经在约但河东设立了。摩西在这里提醒百姓在河西再设三座逃城，而且这三座城要位于交通方便的地点，好让误杀人的可以逃到那里，避开报血仇的人（1~7节）。百姓若取得原来应许给他们的整个境界，就要在先前所说的三座逃城外另加三座城（8~10节）。圣经没有再提及这额外的三座城，因为以色列人从来没有占领创世记十五章18节所应许的所有土地。约但河西的三座城是基低斯、希伯仑和示剑（书二〇7）。

一九11~13 逃城不会为杀人者提供安全的避难所。纵使他逃到这些城的一座，长老也要考虑所取得的证据，若发现他是有罪的，便要把他交在报血仇的手中。

一九14 地界是一块放在地里的石头，用以表示一个人得地的边界。人可以在夜间静静地挪移这些地界，以扩阔自己的农场，同时欺骗邻舍。这节经文为何放在一段提到司法惯例——即逃城和真假见证——中间，原因难以理解，但其位置并没有使这教训变得模糊。

一九15~21 在法律诉讼里，一个人的见证是不足够的，必须有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。假见证要由祭司和审判官来查究（一七8,9），并以被告受指控的罪状惩罚那作假见证的（16~21节）。

在西方文化里，“以眼还眼”和“以牙还牙”的原则被称为Lex talionis（这拉丁文的意思是“报复的例”）。这例则往往被误解为有怀恨的成分，但其实不然。这例不是残酷行为的特许，而是订定其限度。在经文中，这是指作假见证应受的那种惩罚。

十五·有关战事的律法（二〇）

二〇1~8 本章是神的百姓出去打仗的指南。当百姓出去与敌人争战时，祭司有责任鼓励他们。有不同的阶层可以豁免服兵役：（1）那些刚建造房屋的人；（2）那些刚种葡萄园，尚未享用其收成的人；（3）那些尚未完成婚礼的人；（4）那些惧怕胆怯的人。

犹太学者同意这种自由只限于那些他们自发的战役……而不是神吩咐他们攻打亚玛力和迦南人的战役，因为在这些战役里，每个人都必须出去打仗。¹²

二〇9 任何良好的军队都必须有组织 and 分等级，所以有官长被任命为军长率领百姓。

二〇10~20 以色列人不象其它列国，他们在耶和華引导下所进行的争战是与别不同的。这些区别进一步反映以色列是一群圣洁的民，是在爱他们的神的领导下。战争是

有需要的，但耶和華控制其所產生的罪惡。我們只要研究一下別國，如亞述的殘酷行為¹³，便能欣賞神的指引。經文給予開展戰爭的指引。請留意以下的特点：

1. 无论远近的各城（10~18节）。在迦南地上的各城有直接的危險，它們是完全墮落邪惡而應該毀滅的。迦南地以外，而在應許給亞伯拉罕之範圍內的各城，必須先以和平的條件來談判。他們若拒絕談判，就只可殺其中的男丁；婦女和孩子的性命却要保留。這些城不象以色列邊境以內的各城，在污染以色列方面有那麼大的威脅。

2. 结果子与不结果子的树（19,20节）。这里的原則是，以色列不能進行“荒涼戰爭”。他們要保留有用的東西，而不是把地上的一切徹底摧毀。

十六·各项律法（二一~二五）

1. 为谋杀悬案赎罪（二一1~9）

若有人被杀…田野，却不知道杀人者在那里，最近之城邑的長老必須作出贖罪。他們要牽一只母牛犊到流水未曾耕種的山谷去，在那里把它宰殺。他們在母牛犊以上洗手，聲明他們在這罪上是無辜的，求神不要使流血的罪歸在他們身上。即使個人的罪不能被查明，他們仍要處理團體的罪；那地必須從血的污穢得潔淨。這成為最近之城的責任。

有人稱第1至9節為“神為祂兒子而作的大審判”。在基督之死上，以色列有着流血的罪，必須以公義的方法來潔罪。

2. 战争中的女战俘（二一10~14）

以色列人容許去娶爭戰時擄來美貌的女子，但她必須經過禮儀上的潔淨和隔離（但這段經文不能用於迦南地的女子）。這種婚姻屬於試驗性質；若他後來不喜悅這女子，可以由她隨意出去。然而，他不可為錢賣

她，也不可當婢女待她。

3. 长子的权利（二一15~17）

所惡之妻所生的若是長子，他的長子權利也不能被剝奪。這段經文不能證明神曾允許重婚，只是祂在多重婚姻的情況下，也要維護長子的名分。有時候神按着祂的主權，把家中頭生兒子的地位取消，以祝福年幼的兒子——如雅各和以掃，以法蓮和瑪拿西。然而，這是基於神揀選的例外情況，而不是這裡所說明的規則。

4. 顽固与悖逆之子（二一18~21）

一個頑梗悖逆的兒子若由城中的長老證明為有罪的話，就要用石頭打死。試把這規定與路加福音第十五章浪子回頭被接納的事作一比較。

5. 被悬挂之囚犯的尸首（二一22,23）

本段明確地指向基督。雖然祂本身是無罪的，但被掛在木頭上。祂承擔了我們應受的咒詛。祂的尸首不許留在十字架上過夜（參看約一九31）。

祝福、讚美、榮耀，
歸與在十字架上受苦的主：
祂以自己生命的價值來換取我們的生命：
羔羊配受讚美，因祂為我們被殺！

榮譽、威嚴、權力，
歸與那因兒子權利被立為王的主：
天上地下一切權威都要讚揚祂：
羔羊配受讚美，因祂為我們被殺！

~蒙歌密尼

6. 有关行事为人的九个条例（二二1~12）

二二1~3 本章是按着利未記十九章18節加以詳述，內容描述“愛你的鄰舍”這個命令。即使是仇敵，也要象關懷鄰舍一樣對待他（出二三4,5）。以色列人若有鄰舍（弟兄）失了物件，他不可佯為不見。無論所遺失的是牲畜、衣服或任何東西，他都必须拿回家去，等待認領。

二二4 以色列人也有责任协助邻舍把跌倒的牲畜拉起来。

二二5 男人不可穿妇女的衣服，反过来也一样。神憎恶易装癖。

二二6,7 人可以从鸟窝里取雏鸟，但却要把母鸟放走，让它可以继续繁殖。

二二8 平坦的屋顶上必须安上栏杆，以防有人从房上掉下来。房顶是相交的地方。在交谈的地方，尤其是在年轻人和大意的青年人交谈的地方，加上一些防护是很重要的。

二二9~11 犹太人不可：（1）把两样种子种在葡萄园里；（2）并用（洁净的）牛（不洁净的）驴来耕地；（3）穿羊毛细麻两样搀杂料作的衣服。第一个禁令暗示在神话语纯净的教导上再加上别的教训。第二个禁令形容在事奉上的不相配。第三个禁令指到信徒实际生活里义与不义的混合。

二二12 犹太人要在外衣的四周作繸子，以不断提醒自己常常顺服耶和华（民一五37~41）。民数记十五章37节及其后经文说明作这些繸子的原因。

7. 禁止行淫（二二13~30）

二二13~21 本段处理一个人娶了女子，后来怀疑她没有贞洁的事例。女子贞节的凭据大概是女人第一次性交后在床单上留下的痕迹。¹⁴ 父母若能把女子贞节的凭据拿出来，那过分多疑的丈夫就要被罚款一百舍客勒银子，并且要与她同住。然而，那女子若在婚前生活确实是不检点，本城的人便要用石头将她打死。

二二22~30 本章余下各节提及各种类型的淫乱：（1）正在行淫的奸夫淫妇若被发现，就要一并治死。（2）若有人在城里强奸了已经许配丈夫的处女，而女子却没有喊叫呼救，两人就都犯了奸淫罪，要

被治死。（3）若有男子在田野强奸了已经许配人的女子，而女子的呼喊声没有被人听见，那男子就要被治死，女子被算为无罪。（4）人若与处女发生性关系，他就要拿五十舍客勒银子给女子的父亲，并娶她为妻。（5）第30节禁止乱伦——即与家人发生性关系。

8. 不得归为会众的人（二三1~8）

有好几种人不能进入耶和华的会，意思是他们没有作市民和敬拜者的全部权利：

（1）生殖器官受损或被阉割的人；（2）私生子——即在正常婚姻以外所生的¹⁵；（3）亚扪人或摩押人；（4）以东人或埃及人。第4节说摩押人在以色列人“出埃及的时候，他们没有拿食物和水在路上迎接”他们，而申命记二章29节暗示有些摩押人曾卖食物给犹太人。“拿食物和水……迎接”是一种惯用的表达法，意思是亲切地接待。摩押人并没有这样做。

阉人被拒于圣会之外。私生子、摩押人和亚扪人不可入耶和华的会……直到十代。以东人和埃及人第三代的子孙才可以入耶和华的会。然而，人若个别地寻求耶和华，在这些一般原则下也有例外。在大卫的勇士中，也有亚扪人和摩押人（代上一1-39,46）。有人认为这些排外的规条只适用于男性，因而不能应用在女性如路得身上。有人认为“直到十代”是一个习语，意思是“无限地”。

9. 营中的洁净（二三9~14）

第9节警告那些因服兵役而离家的人，不要受引诱。（也许这是第10至14节的引言。）

有关梦遗的律例，显出生命之繁殖的神圣。

为了营内的卫生起见，每个士兵除了兵器之外，还必须带备一个铲。所有排泄物都要马上用泥土掩盖起来。若历代以来所有的军队都遵守这简单的规定，他们应可避免多

次瘟疫的蔓延。

10. 有关社会与宗教的律例（二三15~25）

二三15,16 不可把为自由而逃亡的外邦奴仆交付他的主人。这样，以色列就成为被欺压者的收容所。

二三17,18 应许地上不可有男性或女性的娼妓，而透过这等不道德交易而得的金钱，不可带入耶和华的殿还愿。经文细字的“狗”解作男妓。

二三19,20 犹太人无论借任何物件给另一个犹太人，都不可收取利息，不过他们却可向外邦人……取利。这是进一步扩充出埃及记二十二章25节的原则，那里指出以色列人不可向穷人取高利贷。

二三21~23 许愿是自发的。人不须向耶和華…许愿，但他一旦许了愿，就定必要偿还。

二三24,25 旅行者可以为了当前的需要而吃别人的葡萄，但却不可装在器皿中。同样地，他们可以摘别人田里的穗子，但只可以用手摘，而不可用镰刀割。在我们主的日子，祂的十二个门徒曾使用这个权利（可二23）。

11. 离婚与再婚（二四1~4）

人可以为了妻子的不洁净而写休书交在她手中，打发她离去。这样，她就有自由去嫁别人。但若她的后夫死了或把她休了，她的前夫就不能再娶她为妻。耶和華曾给了以色列一封休书（耶三1~8）；但到了将来，祂在洁净了她的不忠之后，要再娶她归自己。啊，神丰盛的慈爱是何等的深；祂是那么纡尊降贵去爱那不可爱的呢！

12. 各种社会法（二四5~二五4）

二四5 男人新婚的第一年…不用从军出征。这样他可以有时间去培养和坚固他的婚姻，以及生儿育女，开始一个家庭。他若

出去打仗而阵亡，名字就会从以色列中被删除，除非有至近亲属为他续后。这个近亲买赎者¹⁶是能够又愿意娶他寡妇的至近亲属。这段婚姻中所生的头一个男丁，就成为前夫的后嗣。这样做可以延续家族的名字，并把产业保留在家族里。

二四6 由于磨石是一个人的生计，所以不能被要求用作商业交易上的当头。无论取了人家的全盘磨石或是上磨石，都是剥夺他磨谷的权利。

二四7 拐带人的或贩卖奴隶的，都要被治死。

二四8,9 以色列人要遵守特别的大麻风的灾病的预防措施，照先前指示利未人的去行。这里举了米利暗的例子作为一个警告。

二四10~13 人不能闯进邻舍的家去拿当头。他若是穷人，拿了自己的衣服作当头，每天日落的时候，债主总要把当头还他，使他用那件衣服盖着睡觉。

二四14,15 雇工的工价要当日付清。

二四16 没有人要为另一个人的罪而被杀。

二四17~22 要向寄居的、孤儿和寡妇显出公义（正直）。不可彻底收割禾田。落穗要留给孤苦无依的人。收割橄榄树和葡萄树也一样。薛德评论说：

他们自己在埃及穷苦受欺压的记忆，应提醒他们慷慨地给贫穷的流浪者、寡妇和孤儿留下麦穗。¹⁷

当约翰纽顿重生的时候，他把第22节用大字写了出来，挂在他的灯罩上，作为经常的提醒。

二五1~3 罪犯若被判有罪，该受责打，执法者只可打他四十下。犹太人通常打

三十九下或三十九鞭，恐怕他们数错了，因而违反这条例（参看林后一一24）。

二五4 牛在场上踹谷的时候，不可笼住它的嘴，却要让它吃一些谷。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九章9至11节用了本节来教导说，那些为了属灵的事劳苦的人，应该在物质上受到照顾。这样，保罗让我们看见律法在属灵上的一面。这解释没有把字义削减，只显出许多时候，在表面的意义上还有更深的属灵教训。用心学习圣经的人，要寻找、注意这重要的属灵功课。

13. 叔嫂之婚的条例（二五5~10）

一个以色列人若死了，留下寡妇，却没有儿子，他的名字便有隐没的危险，他的财产也会外流到别的家族那里。因此，死人的弟兄应当娶这寡妇为妻。这种称为“叔嫂之婚”的习俗存在于许多古代国家里。那弟兄若不愿意这样做，寡妇便可到本城的长老那里，说明这事实。那人就被召到长老面前，陈明他的意愿。若他坚决拒绝，寡妇便要脱了他一只鞋，并吐唾沫在他脸上。从那时起，他就被蒙上羞辱之名，因为他不愿意延续他弟兄的家。

利未记二十章21节禁止人娶弟兄的妻子；这里却命令人娶弟兄的妻子。利未记所指的无疑是当那丈夫还存活的时候，申命记却指他死了而没有后嗣的情况。

14. 三个特殊的条例（二五11~19）

二五11,12 一个妇人在丈夫与人争斗时插手，冒失地抓住那人的下体，她的手就要被砍断。她的行动会危害那人，使他没有后嗣，因而要受这严厉的惩罚。

二五13~16 百姓必须使用诚实的法码和升斗。他们通常有买卖两套不同的天平。这样行是耶和华……所憎恶的。

二五17~19 由于亚玛力人不敬畏神，而且行为残酷，所以他们的后裔要全然被毁

灭（出一七8~16）。这里告诉以色列人不可忘记把亚玛力人毁灭，但似乎他们真的忘记了。扫罗并没有把他们消灭，违背了耶和華的命令（撒上一五）。事实上，到了希西家的时代，以色列人才“杀了逃脱剩下的亚玛力人”（代上四43）。

十七·宗教仪式与确认约（二六）

1. 献初熟土产的仪式（二六1~11）

百姓在应许地上定居之后，要上神的圣所去，向祭司献上初熟的土产，快乐地承认神为他们所作的一切。跟着他们要忆述耶和華怎样仁慈地对待他们，从他们的祖先雅各（一个将亡的亚兰人）讲起，继而述说他们在埃及为奴，神用大能的手把他们拯救出来，最后谈到他们怎样占取这流奶与蜜之地。凯拿解释这富有色彩的用语说：

在圣经里，那描述神几经艰辛带领以色列人从埃及出来、进入之应许地的图画说，那是“流奶与蜜之地”。这句不但是修饰丰富的用词，原来也是一个科学的术语。在农业的术语里，我们有“奶涨潮”和“蜜涨潮”。这是指春天和夏天的高峰期，是草场产量最高的阶段。用粮草喂饲的牲畜和采花的蜜蜂也相应地有奶或蜜的“高产量”。因此，流奶与蜜之地就是有青绿茂盛之草场的土地。当神跟以色列民谈到这样一片土地的时候，祂也预见祂子民享受着充满喜乐、胜利与满足的生活。¹⁸

2. 第三年之什一奉献的仪式（二六12~15）

除了上述的初熟土产外，犹太人还要献第二个十分之一，称为快乐的什一奉献，这祭物在每逢第三年，要与利未人和寄居的，与孤儿寡妇分享。这十分之一要分给自己城里的穷苦人。跟着百姓要在耶和華……面前，证明自己已经照耶和華所吩咐的一切命令去行。

3. 承认圣约（二六16~19）

由于百姓已经应承遵行耶和華的道，所

以祂也承认他们是祂的子民，并答应高举他们，超乎其它万民之上。他们是圣洁的民，因为神已经把他们从万民分别出来——不是由于他们本质上的优点。他们跟世上任何国家都不相同，是耶和华特别重视的民。他们对这个荣誉的反应，理应是遵守神的一切诫命。

十八·咒诅与祝福（二七~二八）

二七1~8 以色列人过了约但河进入应许地之后，要立起几块大石头，涂上石灰，把这律法的一切话写在石头上。这纪念碑要立在以巴路山上，同时要筑一座石坛，而且要用没有凿过的石头。

二七9,10 犹太人作为神所拣选之民已经有一段时间，现在他们即将进入应许地，于是在一种特别的意义上，成为祂的百姓。神向他们所显的恩慈，也要求他们以出于爱的顺服来回答。

二七11~13 六个支派的人被派去站在基利心山上，以“阿们”来回答神的祝福。这六个支派是利亚与拉结的后裔，其余的支派要站在以巴路山上，以确认神的咒诅。留意这里并没有分述以法莲和玛拿西两个支派，却列出约瑟的支派。以色列的长子（那失去长子权利的）流便，和利亚的幼子西布伦，都与婢女的众子一同站在以巴路山上。神所钟爱的支派都在基利心山上。

二七14~26 利未人（参看第9节）要站在两座山中间的山谷。当他们宣告咒诅或祝福的时候，百姓要答应说“阿们！”第15至26节说出咒诅的话。这些咒诅是由于拜偶像；不孝敬父母（16节）；不诚实地挪移邻舍的地界（17节）；欺骗瞎子（18节）；欺负穷苦无助的人（19节）；种种的乱伦（20,22,23节）；与兽淫合（21节）；暗中杀人的；受贿赂害死无辜的人（25节）；和不遵从神的律法（26节）。我们从约书亚记

八章30节及其后经文可看见这仪式的历史记载。留意约书亚怎样紧紧按着摩西的指示而行。

本章只列出咒诅是重要的。这里不能有另外的做法，因为正如保罗提醒我们说：“凡以行律法为本的，都是被咒诅的。”（加三10）以色列人不但违犯律法，他们还在律法之下，以之作为一种原则。

二八1~14 第1节连接着第二十六章说：“他必使你超乎天下万民之上”。这样的编排，使第二十七章好象插段一样。许多研读圣经的人认为第3至6节所宣告的祝福，并不是在基利心山上向六个支派宣告的，而这整章经文是摩西陈明那摆在以色列民前面的光景。头十四节提及顺服神的祝福，其后五十四节描述百姓离弃耶和华所遭受的咒诅。应许的祝福包括：在许多国民中被高举，得到物质的丰盛，田产丰富，牛羊众多，后裔繁衍，战争获胜；在国际的贸易上也得到成功。

二八15~37 咒诅包括：物质缺乏，土地贫瘠，田产失收，瘟疫，疾病，万物枯萎，干旱，战争落败，癫狂，心惊，天灾，人祸和无能无力（15~32节）。第33至37节预言以色列将被掳至外邦，这在亚述和巴比伦俘虏他们的事件里应验了。

以色列人在各国中要令人惊骇、笑谈、讥讽。

二八38~46 犹太人受咒诅，五谷、葡萄园和橄榄树都失收。他们的儿女必被掳去，蝗虫来吃掉树木和出产。寄居的必渐渐上升，比他们高而又高，以色列人却渐渐下降，低而又低。第12和44节之间并没有矛盾。犹太人若顺服，就要变成贷款给诸国的人。若是不顺服，却要向外人借贷。

二八47~57 本段描述他们被外邦入侵者围困的惨况——百姓互相宰吃。这情况在耶路撒冷被巴比伦人，及其后被罗马人围困

的时候发生。在两次事件里，食人的情况都很普遍。那一向柔弱娇嫩的百姓，变成怀敌意和嗜吃人的。

二八58~68 灾殃和疾病使以色列的人口大大减少。幸存者分散在地上，不断在逼迫的恐惧下生活。神甚至使百姓坐船回埃及去。根据约瑟夫的记载，以色列人再次到埃及去的预言，在提多岁的时候得到部分的应验：那时犹太人被人卖作奴隶，用船运往埃及去。但这里的“埃及”一名可能大致上指服奴役。过去神曾把以色列从实际的埃及奴役中拯救出来，但以色列若不爱祂，以顺服来承认祂的主权；若不把自己看作神的新妇，保持纯洁；若不珍惜自己作为神所特别喜爱的民，却选择象别国一样，便要卖回奴役之中。可是，到时她变得那么凋残，连做奴隶也无人要。

“多给谁，就向谁多取。”（路一二48）以色列人所得到的权利远超其它列国，因而她的责任也更大，惩罚更严厉。

人若细想这些咒诅，会因耶和华的忿怒而吃惊。这里每一句话都没有造作，每一个细节都不用人去想象。摩西大胆、直率地绘画这幅图画。以色列必须知道不顺服所带来的后果，她便晓得敬畏“耶和华你神”可荣可畏的名。

叁·摩西的第三次讲话——有关应许地之约（二九~三〇）

一·在摩押所立的约（二九1~21）

二九1 本节在逻辑上可以属于前一章，象在希伯来文圣经一样。不过，凯尔和德理慈认为这是第二十九和三十章这段讲话的“标题”。¹⁹

二九2~9 百姓破坏了神在西乃山与他们所立的约。摩西呼吁他们承认在申命记这

里的约，就是他们进入应许地之前，在摩押平原所立的约。百姓不明白耶和华和祂对他们的心意。耶和华渴望使他们心能明白，眼能看见，耳能听见，但他们一直的不信和不顺服，反映他们并不合适接受这些恩典。以色列已经享受过从天而降的吗哪，和从石头流出来的水；她不需要倚赖人所制造的东西（即饼、清酒、浓酒）来生存。这是为了她能认识耶和华祂的神是多么的信实和慈爱。

为了激励他们守这约，摩西再次与以色列人回顾神的良善——在埃及所行的神迹，大能的拯救，在旷野四十年飘流，打败西宏和噩，以及把约但河东之地分给流便、迦得和玛拿西半个支派。

二九10~21 摩西呼吁所有百姓顺从与耶和华起誓所立的约（10~13节），并提醒他们，这约对他们的后裔同样有效（14,15节）。不守约的结果是痛苦的惩罚。背叛者应慎防任何引诱他们事奉外邦列国之偶像的事情，不要以为他们纵使这样做，也能逃避神的怒气（16~21节）。第19节在英文圣经修订标准本作：“人听见这起誓立约的话，心里祝福自己说：‘我虽然行事心里顽梗，却还是平安。’这会导致泪眼汪汪的和冷淡无情的人，同样被肃清。”无人能幸免。

二·破坏约的惩罚（二九22~29）

二九22~28 他们的后代以及外邦各国，必因以色列的荒凉而吃惊，并质疑这地何以受到象平原上诸城——所多玛、蛾摩拉、押玛、洗扁——的对待。人必回答说：“是因这地的人离弃了耶和华他们列祖的神……与他们所立的约，去事奉敬拜素不认识的别神。”

二九29 虽然有些隐秘的事是属耶和华的，尤其是关乎祂审判的事情，但摩西提醒百姓，他们的责任已经明显地启示了——就是守耶和华的约。这句话就是说，启示带来的是责任。人有责任去遵从，而不是批评

耶和華的話。這原則也多次見於新約當中。
“人若知道行善，却不去行，這就是他的罪了。”（雅四17）

三· 回归约的复兴（三〇）

三〇1~10 本章预料百姓会破坏约，并被带往被掳之地去。这当然就是后来所发生的情况。纵使这样，神仍怜悯他们和救回他们，倘若他们悔改归向神。祂领他们回到应许地。除了这实质的复兴外，还有属灵的更新（“耶和華你神必将你心里……的污秽除掉”——6节）。这样，百姓便能享受顺服神的祝福，而他们的仇敌却被咒诅。至高神忠告的话必不落空，尽管那些受忠告的人确实失败了。神必成就祂向列祖所说的话，并永远把地赐给他们的子孙。在被掳之后（祂知道那是无可避免的），祂复兴他们和改变他们。这就是那位无条件地付出爱的、伟大之神的工作！第6节所提到的主题，是数百年后由众先知所详述的主题——即新约（耶三二39及下；结三六24及下）。这约虽然在旧约里启示了，但一直到基督的死才得到确认，因为基督的血就是新约的血（路二二20）。

三〇11~14 摩西提醒百姓，这约对他们来说并不是难行的（神秘的），也不是离他们远的（遥不可及的）。他们不需要做一些不能做的事去寻找这约。耶和華已经把约带给他们，他们的责任只是遵从。保罗在罗马书十章5至8节引述这几节经文，并应用在基督和福音之上。这约并不容易守，万一他们失败的话，神早已为他们做好准备。到时百姓要悔改，把指定的祭物献上。由于那些祭物是基督的预表，所以保罗指出，犯罪的人应该悔改，并把他们的信心放在主耶稣基督里。

三〇15~20 摩西呼吁百姓在生与福和死与祸之间作一抉择——顺服得生，叛逆致死。摩西极力恳求他们选择生命与祝福。神

所要求的回复能带来好的结果，包括日子…长久和丰盛的属灵生命，摩西从“（你要）专靠他”这句话暗示这个意思。不然的话，他们只可选择咒诅。

肆· 摩西最后的日子——死于应许地之外（三一~三四）

一· 摩西的继任人（三一）

三一1~8 摩西已经一百二十岁。他知道神命定他不能与百姓一同过约但河，但他提醒百姓，耶和華必和他们同往，而且约书亚要作他们的领导，他们必能得胜仇敌。摩西跟着公开地鼓励约书亚，宣告他的新任命，以及向他保证耶和華必与他同在（7,8节）。

三一9~13 写下的律法已经交付利未人。这律法要放在约柜旁边。两块写上十诫的法版放在约柜里面（出二五16；来九4）。这律法的副本放在约柜旁边。每逢七年的末一年，这律法要在以色列众人面前念诵出来。

遗憾地，今天即使在教义保守的圈子里，圣经的诵读也被忽略了。麦敬道以下语重深长的话，不幸地在今天比在十九世纪他写下这话时，更加真实：

无论私下或公开，人们并不爱慕，也不研读神的话。私下时爱读无价值的文学作品，公开时要求音乐、仪式化的聚会和堂皇的礼仪。千百人扑去听音乐，愿付高价门卷。但少有聚集阅读圣经的！这是事实，而事实是有力的证据。我们不能躲避事实。四处的人多渴慕宗教的兴奋，但多不爱安静研读圣经和基督徒聚集的属灵操练。否认是于事无补的，也不能视若无睹，因为证据俯拾皆是。

感谢神，无论在哪里，仍有人真心爱慕神的话，并喜在圣洁的相交中聚集，

研读圣经的宝贵真理。愿主加添这样行的人，丰富地祝福他们！愿我们与他们同证，直到客旅之途完结！²⁰

三一14~18 摩西死期临近的时候，神呼召他和约书亚到会幕来，在云柱中向他们显现。祂首先向摩西启示，说以色列人不久之后便随从偶像，因而要承受神的怒气。

三一19~22 跟着祂吩咐摩西写一篇文章，把这歌教导以色列人，传给他们，使这歌见证他们将来的不是。

三一23 神亲自嘱咐……约书亚带领祂的子民进入应许地，并鼓励他要刚强壮胆。约书亚必定受到耶和华这话的坚固。他刚听见神提及将来以色列民的反叛（16节），因而为了前面的任务，需要得到再次的保证，而不是听见令人气馁的话。

三一24~27 当以色列人离弃耶和华的时候，那交给利未人的律法书，即申命记，也用来见证他们的不是。

三一28~30 跟着摩西把以下的歌，说给以色列支派的众长老和官长听，正如神所吩咐他的。

二·摩西之歌（三二）

三二1~3 这歌可概述如下：天地宇宙都被召唤来听耶和华的话。祂的话是清新和滋润人心的，象雨、露、甘霖一样。在第3节（这节可作整首歌的主题），摩西将大德归与他们的神。这歌透过描述神昔日怎样对待祂子民的背景，彰显祂的大德。

三二4~9 尽管神是伟大、公正、信实和圣洁的，以色列民却离弃祂，犯罪得罪祂。这是在以色列弯曲邪恶的黑暗背景下，突显耶和华属性的荣耀。耶和华作为他们的父和创造主，只得着极小的感谢。当至高者将地业赐给外邦，将世人分开，祂首先供应自己百姓的需要。神对他们的爱与关怀就是

这样无微不至。

三二10~14 第10节描述以色列国的诞生与孩童时期。他们从埃及出来之后，神便以母鹰一般的爱，引导、教育和保护他们（11节）。在保护以色列的事情上，并无外邦神的参与。以色列民为何竟转向偶像，把耶和华的恩慈归给别的神呢？这歌从第13节开始，所说的都是预言。神带领他们进入应许地的祝福。

三二15~20 但耶书仑（以色列民在诗歌里的名字，意思是“正直的民”）背叛耶和華，转向诸偶像。他们宁可向鬼魔献祭，多次把自己的儿女献作祭物。他们愚蠢至敬拜新兴的神。这样，他们忽视了他们真正的磐石：他们忘记了真正的父亲。结果，耶和華向他们掩面。这掩面在他们被掳的时候应验了。

三二21~33 神把以色列弃置一旁之后，便以恩典对待外邦人，触动以色列的愤恨（象在现今的教会时代一样）。在另一方面，以色列要被分散和受逼迫。然而，这百姓不会全然被毁灭，因为耶和華不想以色列的仇敌曲解他们的衰败。这情况并不是由于以色列的磐石不如仇敌的磐石，而是由于他们行恶，于是以色列的磐石卖了他们，将他们交在杀戮者的手中。

三二34~43 这部分提到神报应那些被使用来惩罚以色列的列国。报应（35节）和伸冤（36节）都属于耶和華。祂曾指着自已起誓（因为没有比祂大的），要对付祂的敌人。留意这审判怎样彻底地执行（41,42节）。结果，神的子民和所有的外邦人都要欢呼，因为神已经为祂自己报仇，并洁净他的地，救赎他的百姓。

三二44~47 这首歌就是这么概要地说出以色列民的历史和预言。摩西读完这首歌，便严肃地劝导百姓跟随耶和華，说：“因为这不是虚空与你们无关的事，乃是你们

们的生命……。”

三二48~52 其后耶和華吩咐摩西上尼波山的山頂，他在那里可以觀看迦南地。由于摩西在加低斯的米利巴得罪了神，所以他不能进入迦南地，但却死在尼波山上，安葬在摩押的山谷里（比较三四6）。

三·摩西的祝福（三三）

本章的希伯来文措辞在许多地方都颇为含糊；因而不同的解经家有不同的意见和解释。有关希伯来文各种有可能之解释的详细讨论，并不是本书的范围；我们对每一个祝福，只建议一个简短的、预言性的观点。

三三1~5 作为最后一次公职的行动，神人摩西向以色列众支派宣告一个祝福。第2至5节赞叹神给自己子民付上出于爱心的关怀。祂曾在西乃山颁赐律法。西珥和巴兰山位于从西乃到迦南的路上。摩西以诗歌的用语描述耶和華在耶书仑中为王，带领祂的百姓在争战中得胜。跟着是个别的祝福：

三三6 流便。流便位于约但河的东面，在摩押的正北面，很容易受到攻击；因此，摩西的祷告是流便支派不会灭绝，却是人口众多。

这里并没有提到西緬。西緬与犹大有着密切的联系，可能也包括在犹大的祝福里。

三三7 犹大。这支派将在征服迦南的时候充当领导。摩西祈求耶和華帮助犹大的战士，引导他们安全地归回本族。

三三8~11 利未。神的土明和乌陵属于利未，这支派曾在玛撒和米利巴水受百姓的批评。当百姓敬拜金牛犊的时候，利未也是支持神，而反对以色列民的支派。利未被分别为圣去教训百姓和负责献祭。摩西祈求耶和華降福在他的财物上，悦纳他的事奉，并毁灭那些…恨恶他的人。

三三12 便雅憫。圣殿——神在地上的

居所——将要位于便雅憫的境内，四围有相连的山脉围绕着。因此，便雅憫被形容为耶和華所亲爱的支派，享受与耶和華亲密的相交。

三三13~17 约瑟。约瑟儿子的领土将得到天上之甘露和地里之泉水的滋润。这地的产物特别多，享受到那在焚烧之荆棘中显现自己的那一位的美意。约瑟的两个儿子将会有威严有能力，能征服列国。以法莲得到长子的名分，因而分配得万万，而玛拿西却只得千千。

三三18,19 西布伦和以萨迦。他们在家和在外都得到成功，并带领列邦来到耶路撒冷——耶和華的山上——敬拜神。这两个支派将得享海里和地上的丰富。由于没有历史记载他们带领列国来敬拜，并由于两个支派过去都被陆地所包围，所以这祝福要等到千禧年才得实现。

三三20,21 迦得。神赐给这支派在约但河东有一大片土地。迦得出去攻打如母狮，他征服并保有这地。他为自己选择上好的草场——属于领袖的一段地。但他也与百姓的首领一起征服约但河西的地，行出耶和華的公义。

三三22 摩西把但比作小狮子，凶猛而强壮，实行埋伏和突击。但原来的领土位于迦南地的西南面，可是但人移居到东北面，并取得毗邻巴珊的地。

三三23 拿弗他利位于迦南地的东北面，并向南伸展至加利利海。这支派满得耶和華的恩惠和赐福。

三三24,25 亚设要享受多子的福乐，与其它支派有良好的关系，并取得多产橄榄油的地。铜和铁似乎很少用作造鞋的材料——即使在这样充满诗意的经文里也一样。格连特建议另一种有趣的翻译如下：

现代学者反对古代学者的意见，把这

节经文读作“休息”而不作“力量”。休息与力量两种读法，双倍表达他们永久安全：虽然我们也许不愿意放弃我们熟悉的翻译——“你的日子如何，你的力量也必如何”，但在这奇妙的祝福结束时，要说：“你的日子如何，你的休息也必如何”也绝对不是不合适的。²¹

三三26~29 结束的数节经文赞美神的伟大，因为祂为自己的子民而行大事。乘在天空…帮助以色列的、耶书仑的神，是独一无二的。千百万人曾得着第27节之话的坚固：“永生的神是你的居所，他永久的膀臂在你以下。”

神应许将来毁灭以色列的仇敌，以及应许以色列有安全、平安、繁荣和胜利。这就结束了摩西的歌。

四·摩西之死（三四）

三四1~8 即使这里摩西的死是由另一个人来记录，也不影响摩西五经其余部分由摩西所写的事实。²²摩西看见应许地之后，便在尼波山死了，由耶和華将他埋葬在一处秘密的坟墓。无疑保持这秘密的原因，是防止人在这位颁赐律法者的坟墓上建立庙宇，在那里敬拜他。摩西死的时候是一百二十岁，但他仍然强壮、灵敏和热心。这个声明跟第三十一章2节并没有抵触。摩西不能再带领以色列的百姓，并不是由于身体上的问题，而是属灵上的问题。神曾告诉他，由于他的罪，他不能带领百姓进入迦南地（三一2），纵使他在体力上仍有能力去做。

三四9 约书亚随之继任作统帅。摩西在民数记二十七章18至23节已经根据耶和華的话，确认约书亚是他的接班人。这样，他的仆人就成为了他的接任人，进一步见证摩西的谦卑。

三四10~12 歌颂摩西的话，很少能应用在其它人身上。当然，在这几节经文写

成的时候，弥赛亚仍未出现。第10节所说的话，在基督第一次降临之前，仍然是真实的。

“摩西为仆人，在神的全家诚然尽忠。”（来三5）摩西由于犯罪而死；他埋葬的地方仍然不详。但他的真体主耶稣，“为儿子，治理神的家”（来三5,6），更是尽忠。祂为了我们的罪而死；祂埋葬的地方是空的，因为祂已经升上天上，在父神的右边。“同蒙天召的圣洁弟兄啊，你们应当思想我们所认为使者、为大祭司的耶稣……他比摩西算是更配多得荣耀，好象建造房屋的，比房屋更尊荣。”（来三1,3）

评注

¹（二1~23）“巨人”（字母拼音是 rephā'im，即利乏音人）是古代一个巨人的种族，噩就是这些巨人的后裔。利乏音后来指任何身材巨大的民族。

²（三1~11）谭普信（J.A. Thompson），Deuteronomy: An Introduction and Commentary, 页93。

³（四44~49）叙利亚版本作Sirion。

⁴（五22）谭普信（Thompson），Deuteronomy, 页119。

⁵（八：简介）同上，页134。

⁶（一〇：简介）圣经章节的划分，是原著写成多个世纪后才出现的。

⁷（一五1~3）马太亨利（Matthew Henry），“Deuteronomy”，Matthew Henry's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, I:786。

⁸（一五4~6）布连格（E. W. Bullinger），The Companion Bible, 页259。

⁹（一六1~8）慕迪（D. L. Moody），Notes from My Bible, 页44,45。

¹⁰（一六16,17）同上，页45。

¹¹（一八9~14）博施（Henry G. Bosch），Our Daily Bread, Grand Rapids: Radio Bible Class, 一九八九年6、7、8月号，8月31日。

¹² (二〇1~8) 马太亨利 (Henry), “Deuteronomy”, I:806。

¹³ (二〇10~20) 详情参看约拿书简介。

¹⁴ (二二13~21) 另一个可能的意思是“贞洁的凭据”应译作“青春期的凭据”，就是说，证明“那女子有正常的月经。人若娶了这样的女子，婚后自然希望有这种凭据，除非她第一次与他行房就怀了孕。所需要的凭据是在结婚的时候，那女子并没有怀孕，而且有正常的月经。若她在订婚后犯了淫乱罪，任何在婚前所怀的孕终于都会显露出来，而孩子却在婚后未足九个月就出生。第13至21节的律例是关乎新娘在订婚后至结婚前这期间的行为，而‘青春期的凭据’可能是怀孕的检验。”谭普信 (Thompson), Deuteronomy, 页236。(另参看页235的讨论。)

¹⁵ (二三1~8) 这类别可能特别指犹太人中间由于乱伦关系而生下的孩子，或指与外邦人通婚而生的孩子。

¹⁶ (二四5) 近亲买赎者是英王钦定本 (KJV) 一个较古老的用词。

¹⁷ (二四17~22) 薛德 (Ronald Sider), Rich Christians in an Age of Hunger, 页92。

¹⁸ (二六1~11) 凯拿 (Phillip Keller), A Shepherd Looks at Psalm 23, 页46,47。

¹⁹ (二九1) 凯尔 (C.F. Keil) 及德理慈 (F. Delitzsch), “Deuteronomy”, Biblical Commentary on the Old Testament, III:446。

²⁰ (三一9~13) 麦敬道 (C. H. Mackintosh), “Deuteronomy”, Notes on the Pentateuch, 页895。

²¹ (三三24,25) 格连特 (F. W. Grant), “Deuteronomy”, The Numerical Bible, I:622。

²² (三四1~8) 有关摩西是五经作者的辩证，参看本书摩西五经简介中摩西五经的作者之分题。